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香港美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人民币份额参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参与国信证券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优惠时间为2025年08月12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0644	鹏华香港美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人民币份额

三、优惠活动内容

1、优惠内容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场外赎回、场内赎回上述适用基金的，其场外赎回费率和场内赎回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持有年限（Y）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Y<7日	1.5%	1.5%
7日≤Y<30日	0.75%	0.75%
30日≤Y<3个月	0.5%	0.375%
3个月≤Y<6个月	0.5%	0.25%
6个月≤Y<1年	0.5%	0.125%
1年≤Y<2年	0.25%	0.0625%
2年≤Y	0	0

2、优惠说明：

（1）赎回费用在投资者场外赎回、场内赎回上述适用基金时收取，上述适用基金优惠前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1年以365天记）。

(2) 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场外赎回、场内赎回上述适用基金，优惠期间优惠后的赎回费 100% 归入基金财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不利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时间或内容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或国信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站：www.guosen.com.cn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ph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2 日